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 12 号院 2 号楼 4 层大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并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参与认购天津新动金鼎万众体育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议案》

公司拟参与认购天津新动金鼎万众体育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体育基金”）出资份额，体育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其中众信旅游拟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作为体育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参与认购天津新动金鼎万众体育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

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